

徽文

迎春

芭蕉雨声

迎春有自己本来的模样，也有在我心中的模样。

在迎春甚或众人眼里，它是一丛软条顶出的一蓬小黄花，而我总是把迎春当作一个如她一般性情的女子，憨顽皮实，有野野的傻气。傻妞、傻妮儿、傻丫头，是我蹲下看草时对着迎春的“嗔”唤，像一个男子凝视他爱得不知如何是好的女子样，只能这么半带恨地摇头笑。

在山里，迎春是个醒儿。不知冬去，仍被厚重棉衣絮着的乡人，忽见草间迸溅的零星黄花，可令人，心头便不由一喜，春来了！迎春是季节交接时的问候语，有着碑界的意义。迎春为这个交接储备了一冬，拾掇了一冬，大干了一冬。脚步匆忙的没人发现不了迎春的秘密，以爱的名义进山挖迎春作盆景的人，却意外见证了迎春的要强，根须细如天罗地网。有位资深爱迎春者，娇养一屋子迎春盆景，年年进山，年年掘挖，最老的一盆已有二十多岁，置于案旁，见春即萌花，支撑花盆的高脚机凳被花串密实遮掩，灿黄似飞瀑流转，也像一袭纱衣卓然而立的飒爽女侠，羡慕个人儿。深悉迎春秉性的都明白，迎春泼耐，窝枝即活，活即开花，开花不结实，每一根细条都是她的孩子。

本是山整崖头生养的迎春，猫一样孤僻、柔软和散漫，清静惯了却不冷傲，被移栽到哪儿就在哪儿开花。城市园圃，水沿和道边，有无人在意，迎春都在。迎春叶小，似花嫩叶初露之形状，小而谦卑地退居一侧，待花开足开够，黄腾腾染遍山川和原野了，才一片一片地挺身而出，护住青幽幽的四棱细枝。在剩下的三个季节里，迎春都这么布衣布裳一身清素，以近乎匍匐的姿态贴地生长。晚来者会不屑于凝视，更别说赞美和惊叹了。

然而，很美。迎春的美带着原始素朴的味道，疯起来没心没肺。一点暖，一点风，即惹得她不计后果地死死地给你，把爱给你，把命给你，把能给的不能给的都给你。此一点，《红楼梦》中的迎春姑娘生来辜负了她的芳名，言语迟缓的“二木头”，任人摆弄，出嫁前后都没啥胆力和想法，她跟探春换换名儿更合适，迈一步，一试探，颤颤巍巍活了十几春。草木虫鸟世界，不乏生存的智者，随风倒的芦苇和墙头草，随草色木形伪装的螳螂和变色龙，活得花哨又安逸。迎春笨，一股子劲，只住在自己热烈的思想中，像鸟住在树上，诗人住在语言里。多情如我，偶遇黄花迎春便觉千年知己终得相逢，实质不是这样，迎春根本无视我的关切，她开花是她高兴，她完全是活给她自己看的。我搁几天不去找她，不蹲下唤她，她照样一朵一朵把花开完整，开好，开得喷喷香。但我无羞无悔对迎春的偏心和执念。

迎春还有几个不怕冷的好姐妹儿，比如蜡梅，比如水仙和枇杷。公园里的十来株蜡梅早在腊月里就将鼓鼓的蕾朵撑破，让透明的香气由金黄的丝心向四野布散，直至淡黄和惨白，一丝不存。还有南木枇杷树，乍一见，叶如琵琶，干笔直，想不到的是花，香得疯。这些傻气饱满的草木，执拗地绽裂一粒粒明如必将化为泥土的新花，不迟疑，不畏惧，不向身在何处。

我想借徐悲鸿先生赞猫的四个字来送给我的傻迎春，“娇嫩顽皮”，糊涂、机敏又淘气。混地贯天成，安危不动心，傻就傻。傻是痴是癖，是痴是真，痴病是体内真气，痴癖乃深情聚积，真痴而情深，心思笃定，磕绊了疼了，萎败了凋了，何妨？噢，抹一个闲笔，郑州读书时邢老师曾把我的学名当作谜底让全班同学猜，谜底即“迎春花”。我一直很不安，觉着高攀了迎春。

名家新篇

文学的品质

许春樵

在动笔之前，我忽然有了一个可以假设但无法复制的想象：假设《复活》是托尔斯泰一蹴而就，一篇完成，三个月出书；假设曹雪芹写《红楼梦》每天一万字，而且不用修改增删，当晚就上传到网上，写完了就印刷上架，《复活》和《红楼梦》会不会成为今天令人尊重的百年经典，托尔斯泰和曹雪芹会不会成为作家们毕生追求的偶像。

答案大家都知道。如今三个月出一部长篇小说，每天写一万字的大有人在，而像托尔斯泰历经十余年，六易其稿写《复活》，曹雪芹“批阅十载，增删五次”才拿出《红楼梦》，却是再也没人这么干了。所以，今天我们以浮躁的文字和更加浮躁的心态想获得崇高的文学命名与价值认同，这就像当年我老家一个长年油头粉面不务正业的江湖混混逢人就说自己的才华足以当个副县长。

文学的地位和价值不是自己吹出来的，不是媒体宣传包装出来的，甚至也不是获奖换来的。作家以及他(她)的文字价值最终是由时间和历史来给他们命名和颁奖的。

这其实也是一个共识。但时间和历史太漫长，而人是活在当下，活在“进行时态”中的，谁也没有足够的耐心，更没有那么持久的生命去等待无休无止的历史和时间给自己命名和颁奖了。于是，时尚和潮流是什么我就写什么；你要什么，我就给你拿什么。文学的个性、创造性、审美性只能在时尚和潮流的框架内适可而止。

一个作家印数多少、挣钱多少、获奖多少几乎是如今文学评价体系中的权威标准、终极尺度。在这样一个文学与现代商业社会和世俗功利主义价值观紧密配合的背景下，心态浮躁，心怀不轨，心理失衡以及与之相适应的文字粗糙、文思浅薄、文气虚矫就是必然的，水到渠成的文学生态，谁逆了潮流，谁就备受冷落，直至死无葬身之地。

其实，在一个全面物化的时代，文学去中心化以及被边缘化是一个无奈而又理所当然的事实，后现代姿态的写作和消费性阅读一旦联手，注定了作家无法效仿托尔斯泰、曹雪芹式的面壁十年、数易其稿、苦心孤诣式的写作，拜物和拜金的全民

化与时代性心理早就让作家失去了耐心。

人是被时代绑架的人质，作为个体的作家，改变不了现实，也逆转不了潮流，让一部小说引领一个时代，改造一种精神的时代已经过去，《汤姆叔叔的小屋》还有《班主任》《伤痕》那样的文学神话已不复存在。

但这并不意味着文学已经没落和正在消亡，写作中的人应该越来越清醒：文学不是用来卖钱的，文学不是像牙膏牙刷一样给所有人每天消费的，如今文学在冷清和寂寞中，实际上是悄悄地回归到了文学应有的位置上，回归到了托尔斯泰和曹雪芹的脉络中，真正的文学正在成为审美的文学，成为人性的文学，成为个性与创造性的文学。既然文学已经挣不了多少钱，又捞不到多少名了，还不如由着性子写，写出文学的样子来，写出自己的品质来，根本不用去管它是否有人喝彩。

正因为如此，我们才有可能，也有必要像托尔斯泰、曹雪芹那样写作，安静地坐下来，泡一壶清茶，点一根香烟，打开电脑，先删除电脑里杂乱无章的程序，再删除心里蹦跳着各种诱惑的欲望，然后以文学的名义开始终其一生的写作。

说起来容易，做起来是相当困难的。作家每天都面临着被金钱、被权势、被名声、被世俗的温暖与享乐收编和同化的危险，下水很可能就是下一分钟的选择和再下一分钟的事实。

然而，做起来有难度，不等于做不到。如何让删除内心的各种欲望，如何让让自己的心安静下来，大前提是：不要对文学抱有任何功利性的期待，你想的越多，就会得的越少。如果我们记住了写作是为人性写作、为审美写作、为自己的心灵体验写作，就能将文学坚持到底并保持纯粹的文学品质。非文学的诱惑熟视无睹，非文学的挤压举重若轻，若此，你就会走进一个天高云淡、月白风清的境界里。

然而，相当多的作家除了写作，基本上是干不成其他事情的，这是宿命。所以，他们或浮躁、去虚矫、弄功利，定规矩就变得愈加迫切，更加重要。想起《荀子·解蔽》篇中说的：“何以知

道？曰：心。心何以知？曰：虚壹而静。”这有禅宗的意味，但说出了问题的关键，也就是把内心杂质清空，清空成一条虚线，你就有了前进方向的“道”了。

去除内心的杂质，就像如今的“反腐败”一样，是“不能”，还是“不愿”？身在其中的作家们都知道，不是不能，而是不愿，离不了的钞票攥在手里，放不下的名声缠在身上，世俗的诱惑比洁身自好的坚守更加温暖、更加生动。当我们无计可施的时候，也许我们得借助宗教的启迪，祈求神的暗示，《六祖坛经》中印宗法师讲经的时候，时有风吹幡动，一僧说风动，一僧说幡动。六祖慧能说，不是风动，也不是幡动，是你的心在动。后来民间通俗的说法把“幡”改成“树”，其隐喻的意思一样，只要我们愿意保持内心安静，拒绝名利诱惑，清除各种杂念，我们就能够做到，这就跟六祖慧能说的一样，你心不动，窗外的风就不会动，树也不会动。

我时常在想，作家其实不是一个公众人物，更不是一个明星。作家在本质上是孤独的，卡夫卡说，“写作是为了缓和与现实的紧张关系”，作家是在孤独和寂寞中体验人生的苦难、人性的挣扎并寻找一条精神获救和灵魂上岸的道路。作家与现代传媒和世俗温暖拥抱得越紧，离纯粹的文学本质就越远。纯粹的写作，只想着对自己写下的每一个字负责，而不会想着每一个字会给自己带来多少钱和什么奖，要让自己写下的每一个字都拥有尊严，首先我们得有一颗尊严的头颅，得有一颗不动的心。

这是托尔斯泰和曹雪芹的写作姿态留给我们的百年暗示。

时常有这样一些念头冒出来，作家对文学的情感应该是宗教式的，对每一个文字的态度是心存敬畏的，没有那种死不悔改的情感和意志，就会把文学当生意做，就会把文学当工具用，心中没有神圣，笔下自然没有戒律。

当我们把内心的许多纠结都打通了，最困难的事，又变成了最简单的事，这就是：心不动，风就



山水国画 沈荣

趣味

西红柿炒蛋

寇研

把西红柿炒鸡蛋归人家常菜，想必是没有争议的。但或许在家常菜系中，也是有排行榜的，比如回锅肉、鱼香肉丝的地位，无疑明显高于西红柿炒鸡蛋。当然，排在肉类之后，也不委屈。但即使在素菜阵营中，西红柿炒鸡蛋的地位似乎也不及，比如老字号土著豆腐。

豆腐和茶一样，文化渊源颇为流长。陆羽说，茶要有节操的人来喝，豆腐倒是能屈能伸，既能小隐于乡野，也能大隐于市，既能充作贫贱之辈的果腹之食，又能在苍翠仙风道骨的庙宇占有一席之地，还能成为王公贵族餐桌上的角，要是再说到麻婆豆腐的来源，一个长麻子的寡妇的创业史，剧情之狗血不亚于任何一部韩剧。

光是豆腐的各种吃法，都能写一本书，伴随各种童年回忆，但你能想见哪个美食家，大费周章，细数自己与一碟西红柿炒蛋的抵死缠缚？乡愁都是重口味，出了国的人，想念的也是咱的“老干妈”，没见过谁想吃一份魂牵梦萦的西红柿炒蛋。甚至，我都还没在正经地请人吃饭的餐桌上，见过它的身影。蒋晓云小说《姻缘路》中，大龄女娟娟为把自己嫁出去，琴棋书画烹饪样样都学，所谓“跟名师学烧菜”中，就没有西红柿炒蛋，原因是“我们都学大菜，这个什么番茄炒蛋……”

但不管怎样，西红柿炒蛋在家庭餐桌的地位仍是不可动摇的，说它是一道国民菜，不至于太夸张吧。撇去营养价值不说，西红柿炒蛋所需的材料普通、朴素，谁的冰箱不储备几颗鸡蛋几颗西红柿呢；做法简单，不需特别的调料，也没有繁复的程序，分分钟就能搞定的一道不错的下饭菜。

可就下饭菜而言，西红柿炒蛋的地位又明显优于咸鸭蛋、豆腐乳、榨菜这类腌制品，它们味道刺激，定位明确，专为下饭而生，但摆在桌面时，真的，那个寒酸、孤独的样子，分明就是单身生活的写照，看着都想哭。西红柿炒蛋，好歹算个菜吧，使原本“一个人吃饭”的悲催，立马升华为“一个人吃饭也要好好吃”的都市励志剧。

若是挤地铁回家，筋疲力尽的都市小夫妻，晚饭图方便，仅弄个西红柿炒蛋，两碗米饭，一个还把大块鸡蛋夹给另一个，简单中又多了糟糠之妻之夫相濡以沫的温存。我们也有所谓大众情人，比如鱼翅，我们说起这些，就像说女神范冰冰，只是为了过过瘾。所谓家常，也许就像夫妻、情侣之间，握对方的手，左手握右手，没有激情，但是稳当，至少那时那刻那手，就在那，只要你想想。

西红柿炒蛋，从卖相到口感，都不免有些温吞，好脾气，也许还因为方便、性价比高，往往又有种现实的、退而求其次的就近感，比不上缝纫机和雨伞在解剖台惊天动地的历史性会师。万丈豪情，起起落落，想得而不可得的戏码，只在内心上演，转身，来一碟西红柿炒蛋。



清晨(纸本水彩) 姚慧慧

新书架 《众媒时代》

何雨淳

众媒时代，就是一个大众参与的媒体时代。互联网将传统媒体垄断而一的传播方式彻底颠覆。人人都可以通过互联网成为内容的制造者、传播者。每个人都是媒体，人是种子，媒体变成了土壤。

手机、社交网站、公众号、自媒体、弹幕、短视频……如今，人们获取信息的方式早已突破传统的媒体形态，我们进入新世纪才短短15年，然而传统媒体的概念已经荡然无存——甚至数字媒体的创新者们也在面临被颠覆的命运。这一场变革下，太多原有的认知需要被重塑和归零。曾经精英化和权威化的媒体话语体系被冷落，新一代用户群体努力摆脱被动地消费权威性的内容，他们重视参与和自己的表达，拥抱共同创作。

一本真正透析未来内容业趋势与走向的洞察之作，海量数据+海外观察+腾讯创新案例，与你一同走进“众媒时代”。

人与自然

临别前的安静

安庆

到时，它陪我已经走过了一段河边的路程。

河岸边，一个曾经养鱼的池子里长满了芦苇，夕阳落在芦苇的缝隙，越加的淡薄。我走过了河岸边一条田间的小路，那只鸟儿飞到了我的前头，它选择站在路边的一棵柳树上，不再绕着我飞，默默地，送我离开。我站住，和小鸟挥手。大地进入了黄昏，我和一只鸟儿临别前非常地安静，在越来越深的日暮里，当我回过回头时，看见鸟儿终于缓缓地朝河岸的方向飞去。

那一刻，我特别感到的是一只鸟儿的孤独。我曾经写过一首《永远18岁》的长诗：那年，我们邻村的一个女孩儿不幸夭折，女孩的母亲疯狂地

哭了几天。也是在一个黄昏，我和一个同学路过那个女孩儿的墓地时，看见了我的母亲在墓地前站着。之后，这个母亲选择了每天在墓地陪着女儿，一直陪了很长的时间。多少年过去，我还一直记着黄昏的墓地一个母亲的安静，记得我一次次，远远地看着墓前的母亲，记得我当时写诗时的冲动。

第二天我离开了村庄，不知道那只母鸟是否也那样陪过埋在河滩上的小鸟？

当我从流浪的异乡再回到村庄时，河滩的草把小鸟的墓地覆盖了，我找不到了小鸟的墓地。我站在河滩上，想起一只鸟儿和我告别的那个黄昏，以及那个黄昏，临别前的安静。我在河滩上想象着那只孤独的鸟儿它飞向了哪里？

我常常对朋友讲起那个黄昏的经历。我又无数次地在河滩上站过，想和大鸟邂逅，听到鸟儿的鸣叫。我一次次失望。不，我宁愿相信，它飞到了另一个地方，那里安静祥和，它又有了自己的小鸟。我唯愿听到的是鸟儿的歌唱。

连载

“呵呵，多亏余罪提醒，我忘了说清楚了。”许平秋接住话茬，补充说明着，“不是狱警，而是以嫌疑人的身份被关进看守所，和那些各色的罪犯生活在一起。”

一下子没人吭声了，余罪吓了一跳，被自己的不幸料中吓住了。刚从首流堆里混出来，又被打成罪犯回去，还得被关在格子笼里，一想那高墙铁窗里关着多少杀人放火以及抢劫强奸的恶人，足以让这帮涉世不深的菜鸟再次噤若寒蝉了……

封闭的房间、耀眼的白光、肃穆的领路人、惶恐的学员，在任务下达的一瞬间，是死一般的寂静。

深牢、大狱、高墙、铁窗、狰狞、孽罪，这些形容词所代表的陌生世界，给予普通人的恐惧要远远大于好奇，任谁再有兴趣也不会期待尝试那种生活。可以想象，来自天南海北的罪犯，犯的是五花八门的罪，被像养猪圈鸡一般关在一起，能发生什么实在让人不敢想象，最起码学员觉得自己搁在里面走一圈，不光有可能性命不保，出来

还真是身名俱毁了。

没人站出来，即便茅坑火坑都敢跳的张猛也在踌躇，世道就够黑暗的了，那里可是最黑暗的地方。

“还有两分钟，可以告诉你们的是，你们不是唯一的选择，今年的应届毕业生仅省警校就有684人，如果没有足额招收，其他系、其他班，一个电话就可以通知到很多志愿者。”许平秋面无表情地说道，根本没有回旋的余地，估计就算去也不见他如何欣喜，而即便没人去，他也不怎么会在乎。虽然说话的时候和颜悦色，可要布置任务了，他什么時候都是那种不近人情的表情。

这又是唱的哪一出？余罪心里犯嘀咕了，没想到的事太多了，没有想到会有之前这么一个“简单任务”，更没有想到会全员出线，当然也没有想到接下来还会有更难的任务。他怀疑，可他一时也说不清楚，甚至当他试图去从手里的文件和招聘书上找破绽，都是徒劳的。省厅的大红印章、人力资源部的正式发文，那

只能说明这事假不了，堂堂的国家机关威信，不会拿来和学员开玩笑的。

敢不敢去？更多的人心里怀着这个摇摆的心思。不少人盯着余罪时，余罪的表现让大家有点失望了，这货也傻眼了，鼠标和豆晓波两人用丰富的表情在交流。鼠标说：敢不敢去？豆晓波说：你敢去我就敢去！鼠标又说：咱们看情况，都去咱们就去！豆晓波说：好，我也是这么想的。

“还有一分钟。”许平秋面无表情地提醒着，“监狱和公安是两个系统，不过不妨碍我们做点安排，吃苦是一定的，挨打也是有可能的，不过生命安全就不必担心了。这件事开始后，你的身名就和你们绑在一起了。”

这是一颗定心丸，把危险尽量淡化，怎么说也有组织罩着不是？



常书欣 著

出心理底线到了哪个位置，不过似乎离崩溃还有一段距离，最起码不止一分钟的距离。

“时间到，准备签字加人的，到台前；不准备加人的，请把手里的东西交回来，领走随身物品，有人带你们去机场。”许平秋依然面无表情地说道，不过眼光里尽是不屑，像两道利刃刺

痛了学员们稚嫩的自尊心，就差一点，熊剑飞也要站出去了。

“可以开始了，我不想看到我的属下是一群没有种的孑人，如果你不准备拿出点勇气，那你就永远不配当一名警察，难道熬过最恐惧的饥饿，你们十个人中居然还是没有一个人吗？”许平秋问，声音低沉，直刺众人。

“我去。”

有人站出来了，让人大跌眼镜，是汪慎修。他一直被许平秋盯得很不自在，而且心里那种难言痛楚的愧疚让他有一种想用痛苦麻醉的感觉，或者说也就这样了，破罐摔哪儿也是破摔不是，还不如声响大点。

他站出来，走上前，潇洒地签下龙飞凤舞的名字，笔一扔，昂首直立，似乎那一刻，他才觉得自己是男人，不是站后总会门里点头哈腰的服务生。

“好，有一个就足够了，没有让我失望，欢迎你，汪警官。”许平秋道，笑着以平等的姿势和汪慎修握手了，这一刹那，张猛和熊剑飞吼着还有我们，两人不约而同地同时出手签

着名。牲口哥对于被抢了头筹很恼火，生气地瞪了熊剑飞一眼，似乎在说：这风头向来是哥的，被奸奸给抢了，你说郁闷不？

“留军，你确定想放弃？”许平秋问向一脸正色的董韶军。董韶军笑了笑，不像很恐惧，不过还是疑问道：“许处长，我只是有点不理解，训练的方式有很多种，为什么非要把我们和那些人渣关在一起？”

“问得好，不去近距离地接触那些人渣，不去了解和理解他们，你们将来怎么和他们打交道？上次见你在读《动机剖析》对吗？那本书的作者韦伯是西方研究犯罪的专家，他走过数十所联邦监狱，每进入一个监狱都要签一份放弃权利的声明，也就是说，如果他被告发的罪犯挟持，狱方将会按律处理，而不会把他视作人质。这样的人，你会把他理解成疯子吗？”许平秋问，自然不是疯子，否则就不会有天底下这么多警察在学习一个疯子的著作了。

对着笑吟吟的许处，董韶军像得到一个完美的解释一样，

跨出了一步，轻声道：“算我一个。”

“算我一个。”骆家龙也站出来了，理想离他如此之近，没有理由不抓住。

到这个时候，鼠标、豆包之流终于也坚持不住了。之前李二冬迈了一步，又退回去了，此时看骆家龙都出去了，这回不等他们了，“噌”的一声出去了，生怕误了时辰。这才发现，鼠标、豆包几乎和他是并列出来的，在他们三个人身后跟着的是孙羿。鼠标签字时叨叨着，心道：唯一遗憾的就是那地方肯定都是穷鬼，没钱可赚。孙羿也遗憾，肯定没有卡丁车玩了……

眨眼间，像是戏剧性的变化一般，众学员分裂成了两个阵营，一边是志愿者，一边是退缩者，九对一，九个兄弟，对着一人：余罪。

不少人回头看着，都眼巴巴等着余罪上来。余罪不时地皱皱眉头，面露难色，发展得太快，时间又过短，在取舍之间，实在让他